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6-049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决定公司于2026年5月26日(周二)15时召开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2025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三)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26日(周二)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6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20日(周三)

(七)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5月2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临时股东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上海市青浦区重达路58号6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购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修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制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3)
10.01	《关于确认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或其关联方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2	《关于确认公司与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或其关联方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3	《关于确认公司与其他关联方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00	《关于调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3)
11.01	《关于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或其关联方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02	《关于与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或其关联方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03	《关于与其他关联方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于2026年4月27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议案10.00、11.00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实际控制人陈德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为议案10.01、11.01所涉及交易事项的关联方，对该议案回避表决；股东浙江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为议案10.02、11.02所涉及交易事项的关联方，对该议案回避表决；股东路通先生为议案10.03、11.03所涉及交易事项的关联方，对该议案回避表决。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将在2025年度股东会进行述职。

3、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通过邮件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5月22日(周五)9:00—11:00、13:30—17:00

3、登记地点：上海市青浦区重达路58号5楼证券部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办理。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采用邮件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详见附件二)，在2026年5月22日17:00前将邮件发送至：ir@sto.cn，邮件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5、会议联系人：张雪芳、许玲玲

联系电话：021-60376669

6、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五、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股东参会登记表

附件三：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附件一：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5月26日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			
2.00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00	《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			
7.00	《关于购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			
8.00	《关于修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制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00	《关于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3)			
10.01	《关于确认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或其关联方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02	《关于确认公司与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或其关联方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03	《关于确认公司与其他关联方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00	《关于调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3)			
11.01	《关于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或其关联方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1.02	《关于与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或其关联方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1.03	《关于与其他关联方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附件二：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联系地址			
是否本人参会			
备 注			

注：

1、本登记表扫描件、复印件均有效。

2、法人股东请在落款处盖章，自然人股东请签字。

股东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468”，投票简称为“申通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5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6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6-046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鉴于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结合公司以往实际情况，公司对2022年度至2025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进行确认。

2、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关联交易对象不同，公司将上述关联交易确认事项分为三项子议案进行审议，关联董事分别对上述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二、关联交易具体情况

(一)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2022年度至2025年度，公司从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1	浙江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注1)	信息技术、物流仓储服务及商品采购	89,391.64	87,281.10	57,102.94	103,540.75
2	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注2)	信息技术、物流仓储服务及商品采购	29,424.93	23,988.28	23,537.87	229.47
3	杭州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物流仓储服务及商品采购	1,088.89	1,338.96	33,751.68	–
4	阜阳市申通快递有限公司	物流仓储服务	379.07	408.67	388.59	375.29
5	淘天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信息技术及物流仓储服务	1,216.34	238.99	–	–
6	小草绿能(上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商品采购	18.20	–	–	–
合计			121,519.07	113,256.00	114,781.08	104,145.51

注1：浙江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菜鸟供应链”)、浙江丹鸟物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丹鸟物流”)、浙江心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等公司关联交易及往来合并于菜鸟供应链中披露。公司于2025年11月1日完成对丹鸟物流的收购，丹鸟物流于2025年11月1日前为公司关联方。本公告中披露公司与丹鸟物流于2025年11月1日前的关联交易发生额。

注2：阿里健康科技(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宁静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盒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关联交易及往来合并于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中披露。

(二)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2022年度至2025年度，公司向关联方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1	淘天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快递、物流仓储及劳务服务	320,979.81	74,866.15	–	–
2	杭州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快递、物流仓储及劳务服务	165,113.45	204,507.17	421,063.61	459,381.15
3	菜鸟供应链(注1)	快递、物流仓储及劳务服务	74,305.40	7,172.20	24,299.88	12,741.89
4	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注2)	快递、物流仓储及劳务服务	67,823.35	3,212.04	450.63	93.24
5	杭州淘天供应链有限公司	快递、物流仓储及劳务服务	252.14	3,174.78	10,042.41	–
6	阜阳市申通快递有限公司	快递、信息技术服务	0.26	0.14	0.03	0.11
7	浙江纬韬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快递、物流仓储服务	–	7,092.28	16,813.24	28,116.63
8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物流仓储服务	–	–	–	10.55
合计			628,474.41	300,024.76	472,669.80	500,343.57

注1：菜鸟供应链、丹鸟物流、浙江心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等公司关联交易及往来合并于菜鸟供应链中披露。

注2：阿里健康科技(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宁静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盒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关联交易及往来合并于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中披露。

(三)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022年度至2025年度，公司关键管理人员领取报酬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170.07	2,181.77	1,827.66	1,886.30

注：2022年、2023年、2024年和2025年，除以上金额外，授予关键管理人员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分别为928.90万元、1,330.42万元、1,554.42万元和2,202.31万元。

(四)关键方资金拆借

2022年度至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五)其他关联交易

1、投资设立吉仓三期股权投资基金(北京)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5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申彻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彻供应链”)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30,000万元与国寿置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寿置业”)、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控制的主体(穿透口径)、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长沙聚财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公司关联方杭州游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游鹏”)合作设立吉仓三期股权投资基金(北京)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吉仓三期”)。

2025年11月3日，吉仓三期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北京市大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2025年11月21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88)，吉仓三期已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并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

2025年11月27日，公司收到吉仓三期基金管理人国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的通知，吉仓三期与杭州游鹏、国寿置业共同投资设立了杭州申吉物流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申吉”)，其中吉仓三期认缴出资额100,000万元，持股比例99.9980%，执行事务合伙人杭州游鹏认缴出资额1万元，持股比例0.0010%，国寿置业认缴出资额1万元，持股比例0.0010%。杭州申吉与WLCC CHANGSHA HOLDING LIMITED签署了相关《股权转让协议》，拟以143,921,380元受让其持有的南昌传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杭州申吉与WLCC ARGUS HOLDING (HONG KONG) LIMITED签署了相关《股权转让协议》，拟以212,228,601元受让其持有的南京云泰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杭州申吉与WLCC HEFEI HOLDING LIMITED签署了相关《股权转让协议》，拟以184,602,338元受让其持有的合肥传泰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89)。

2、收购浙江丹鸟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7月2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收购浙江丹鸟物流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申通快递有限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菜鸟供应链、杭州阿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所持有丹鸟物流的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对价为人民币36,205.02万元。

2025年10月29日，公司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予禁止决定书》(反执二审查决定[2025]655号)。

2025年11月4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收购浙江丹鸟物流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82)，本次交易已顺利完成交割，丹鸟物流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3、投资设立嘉兴保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3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申彻供应链及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佰荔物流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分别出资15,000万元与中诚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资本”)、太平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太平资本-菜鸟网络高标仓股权投资计划)、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人保资本-菜鸟物流高标仓股权投资计划)及关联方菜鸟供应链、杭州游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游鹭”)合作设立嘉兴保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保仓”)。

2024年2月1日，嘉兴保仓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嘉兴市南湖区行政审批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2024年4月12日，公司收到嘉兴保仓基金管理人中诚资本的通知，嘉兴保仓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嘉兴保仓与杭州游鹭共同投资设立了杭州保仓物流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保仓”)。杭州保仓、中诚资本、杭州游鹭与菜鸟供应链签署了相关《股权转让协议》，拟以人民币1,538,202,975.75元受让菜鸟供应链持有的临沂传祥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郑州云祥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济南传祥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合肥传云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上述4家公司简称为“标的公司”)100%的股权，其中杭州保仓拟合计支付人民币1,538,202,971.75元，分别受让标的公司99.99%股权；杭州游鹭拟合计支付人民币4元，分别受让标的公司0.01%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4、转让Cainiao Smart Logistics Network Limited股权、放弃优先购买权

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4日、2024年5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境外子公司转让其参股公司股权、放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间接持有100%股权的境外子公司STO Express Investment Holding Pte.Ltd.将其持有的Cainiao Smart Logistics Network Limited114,094,165股普通股股份(持股比例0.74%)以每股0.62美元的价格转让给Ali CN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以下简称“Ali CN”)，转让价格为70,738,382.30美元，并与Ali CN签署SHARE PURCHASE AGREEMENT(股份购买协议)和ElectionForm(选择表格)，同时放弃享有的优先购买权。截至2026年3月25日，新加坡申通已收到Ali CN支付的上述全部转让对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境外子公司转让其参股公司股权、放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5、对杭州溪鸟物流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公司于2022年8月19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申通投资管理(舟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通投资”)与菜鸟供应链、浙江仲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福彩投资有限公司及杭州溪鸟物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溪鸟”)签署《关于杭州溪鸟物流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的补充协议》(以下简称“增资补充协议”)，根据增资补充协议约定，申通投资本次对杭州溪鸟的增资金额为人民币6,285.00万元，其中，人民币125.70万元计入杭州溪鸟的注册资本，剩余6,159.30万元计入杭州溪鸟的资本公积(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申通投资在杭州溪鸟的持股比例由12.57%上升为13.95%，公司过去连续12个月内与菜鸟供应链发生的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达到8,796.20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12%。本次交易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

(六)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关联方应收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2024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2023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2022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杭州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0,876.24	27,016.39	37,012.22	44,381.33
应收账款	淘天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29,937.75	40,828.52	–	–
预付款项	菜鸟供应链(注1)	12,266.01	9,381.93	5,959.47	1,877.94
应收账款	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5,072.01	1,163.82	3.13	58.30
其他应收款	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5,022.43	5,315.34	2,129.94	15.39
其他应收款	菜鸟供应链(注1)	3,469.29	3,063.58	907.74	951.27
应收账款	菜鸟供应链	3,023.41	1,254.95	916.85	7,445.44
其他应收款	淘天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1,210.00	1,589.64	–	–
预付款项	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注3)	1,008.98	838.22	144.58	45.47
预付款项	杭州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注2)	476.14	38.06	382.29	9,159.61
其他应收款	杭州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31.00	56.00	5.00	–
预付款项	淘天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32.87	23.08	–	–
其他应收款	阜阳市申通快递有限公司	30.00	30.00	30.00	30.00
预付款项	杭州淘天供应链有限公司	–	60.55	170.00	–
应收账款	杭州淘天供应链有限公司	–	2,372.11	9,993.76	–
应收账款	浙江纬韬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	–	2,277.03	8,244.42
应收账款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	–	–	1.02
其他应收款	杭州淘天供应链有限公司	–	300.00	300.00	300.00
其他应收款	浙江纬韬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	–	200.00	200.00

注1：对该单位期末预付款项中含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的预付设备款，对该单位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含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的租赁押金。

注2：对该单位期末预付款项中含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的预付设备款。

注3：对该单位期末预付款项中含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的预付设备款。

2、关联方应付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2024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2023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2022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菜鸟供应链	17,252.74	13,921.50	14,362.61	8,885.55
其他应付款	菜鸟供应链	6,741.30	192.96	74.20	45.20
应付账款	杭州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206.21	4,925.22	17,813.83	22,673.87
应付账款	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069.59	5,334.60	1,194.57	50.83
合同负债	淘天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702.99	–	–	–
其他应付款	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552.08	390.17	393.65	–
预收款项	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384.72	0.13	10.82	–
合同负债	杭州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89.82	61.47	–	–
其他应付款	淘天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66.86	489.64	–	–
应付账款	淘天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62.93	–	–	–
合同负债	菜鸟供应链	60.86	94.36	120.14	26.22
预收款项	杭州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2.40	–	–	–
合同负债	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5.95	28.28	–	–
应付账款	阜阳市申通快递有限公司	12.92	14.03	8.92	15.62
其他应付款	小草绿能(上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	–	–	–
应付账款	小草绿能(上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6.50	–	–	–
合同负债	浙江纬韬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	45.30	–	–
其他应付款	杭州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	3.46	1.00

三、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原则，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交易行为合理，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和股东的情况。

四、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意见

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经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会议形成以下审查意见：鉴于公司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结合公司以往实际情况，公司对2022年度至2025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进行了自查和确认。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结合公司以往对关联交易已经履行的审议程序，我们认为公司2022年度至2025年度的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发展所需，并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依据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6-045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制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制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等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对董事2025年度履职情况进行考核并据此确认董事的薪酬。各位董事具体薪酬情况详见公司《2025年度报告》之“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的内容。

二、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薪酬管理和绩效考核体系，构建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拟定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1)独立董事：采用津贴制，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每年人民币12万元(含税)，按月发放；

(2)非独立董事：公司非独立董事按照其在公司(包括下属子公司)从事的具体岗位和担任的职务对应的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领取相应的薪酬；其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组成，基本薪酬根据岗位等级、能力等级确定，按月发放；绩效薪酬以公司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考核指标完成情况为考核基础，绩效薪酬占比不低于基础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并确定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

(3)其他规定：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上述薪酬或津贴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4)董事薪酬方案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

(5)本方案未尽事宜，或与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规定相抵触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

特此公告。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6-039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华永”)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德勤华永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与能力。在担任公司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德勤华永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以往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各项工作，为保持审计工作连续性，公司董事会拟续聘德勤华永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德勤华永的前身是1993年2月成立的沪江德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2年更名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2年9月经财政部等部门批准转制成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德勤华永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30楼。

德勤华永具有财政部批准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并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批准、获准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德勤华永已根据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进行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德勤华永过去二十多年来一直从事证券期货相关服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德勤华永首席合伙人为唐恋炯先生，2025年末合伙人人数为214人，从业人员共6,133人，注册会计师共1,161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270人。

德勤华永2024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为38.93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33.5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6.60亿元。德勤华永为61家上市公司提供2024年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总额为1.97亿元。德勤华永所提供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主要行业为制造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德勤华永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2亿元，符合相关规定。德勤华永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近三年，德勤华永及德勤华永从业人员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纪律处分；德勤华永曾受到行政处罚一次，受到行政监管措施一次，受到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措施两次；十七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各一次，两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监管措施各一次，四名从业人员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各一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事项并不影响德勤华永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赵斌，自2006年加入德勤华永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0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赵斌先生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多份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王雪宇，自2019年加入德勤华永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22年成为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王雪宇先生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一份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步君，自2004年加入德勤华永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0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步君先生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多份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以上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监督管理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德勤华永及以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审计范围、审计工作量以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投入的工作人员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情况综合确定最终的审计费用。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德勤华永有关资格证照、诚信记录及履职情况，认为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按期完成